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義一路一號
承辦人：廖春媛
電話：24201122-1411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南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主會貳字第10100445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0044539A00_ATTCH2.doc、0044539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檢送「辦理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101年度重點工作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1年5月1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106001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辦理「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」所列各項工作，特訂定「辦理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101年度重點工作」，並將「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應行注意事項」列為該重點工作之附件，請各單位確實依上開規定，積極推動辦理。
- 三、「各機關辦理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100年度重點工作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基隆市議會會計室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(含附件)

